

证券代码：000861

证券简称：海印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6-25号

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。

（二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6年4月28日上午11时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
（三）本次会议应到监事三名，实到监事三名，分别为李少菊、宋葆琛、李胜敏。

（四）会议由监事长李少菊女士主持。

（五）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审议，全体监事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；

根据《证券法》第68条的规定，监事会对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

告进行了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：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